

屏東縣內埔鄉公所 函

地址：屏東縣內埔鄉內埔村南華路1號
聯絡人：葉展宏
聯絡電話：08-7792001#205
傳真：08-7790195
電子信箱：280062a@gmail.com

受文者：宜蘭縣羅東鎮公所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1月9日

發文字號：屏內鄉民字第11405002433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文 (376536300A114050024302-1. pdf、376536300A114050024302-2. pdf、
376536300A114050024302-3. pdf、376536300A114050024302-4. pdf、
376536300A114050024302-5. pdf)

主旨：檢送修正「屏東縣內埔鄉民代表會組織自治條例」第五
條、第十二條、第十四條、第十六條及第二十六條之等條
文公布令、公告、修正總說明、修正條文對照表及修正條
文各1份，請協助公告周知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依據屏東縣內埔鄉民代表會114年1月6日屏府民行字第
1135137918號函辦理。

正本：全國鄉鎮市區公所

副本：本所民政課、屏東縣內埔鄉民代表會

